

哈佛大學終身職不再為資深教授獨享

駐芝加哥臺北經濟文化辦事處文化組

數十年來，哈佛大學助理教授從未因在哈佛任教而感到滿足，因為他們的任教期可能不長。哈佛大學和一般大學不同，沒有終身聘僱制度。大部分青年學者花費數年時間留在哈佛，累積資歷及資源，然後接受其他大學的終身教職。哈佛通常將終身職保留給從其他大學禮聘、已具相當知名度的重量級教授。

然而，過去幾年來，哈佛已有所改變。去年，哈佛聘用的 41 位終身職教授中，一半為青年學者。近年來，哈佛發現越來越難吸引大學資深教師舉家搬遷，因此發展出終身聘僱制度，以安撫那些按部就班升等的教師。這項措施改變了哈佛傳聞中向來視青年學者為二等公民的文化。但部分教師擔心授予助理教授終身職，而非以學術界有名望的人為對象，將影響該校在高等教育中的卓越地位。資工系教授路易斯（Harry R. Lewis）表示，「變更為終身任期制令人憂心的是會降低學校水準，因為如此一來，我們不必再追求世界一流。」

資深學者之配偶沒有工作時，哈佛進行挖角簡單得多。但過去二十年來，雙薪家庭越來越普遍，哈佛提出的待遇越來越不具吸引力，如果其配偶需放棄現職，許多資深學者即不願意舉家搬遷。

基本上，哈佛的終身聘僱制度運作方式如下：捨資歷尚淺的助理教授，錄取在各領域中的優秀資深教授。即使特別傑出的助理教授，在哈佛任教六、七年後，也不保證能獲得終身職。為獲得夢寐以求的終身職，資歷尚淺的學者必須和哈佛認定在該領域中最傑出的學者競爭。如此所導致的結果是，哈佛助理教授可能得和自己的論文指導教授或其他傑出學者相互競爭。大多數教師甚至未曾嘗試申請終身職即離開哈佛至其他大學任職。

馬修•諾克（Matthew K. Nock）回想 2003 年至哈佛大學任心理系助理教授時，他 29 歲，許多人提醒身為年輕教授的他，他在哈佛將被視為光環加身的博士後研究員。2005 年，諾克與其他哈佛助理教授接到行政單位來信，表示文理學院已經建立終身聘僱制，所有年輕教授皆可申請終身聘僱，毋需和該領域中最成功的資深學者競爭。諾克表示，當時哈佛大學的助理教授皆

感到相當有興趣，但保持懷疑態度；他們這樣的態度其來有自，因為上次按部就班升等的心理系學者獲得終身聘是 1998 年，且該系所有獲終身聘的學者幾乎皆逾 50 歲。

上個月，諾克打破此慣例，獲得終身聘，這個月該系另一位青年學者亦獲得終身聘。個體及演化生物學系接著跟進實施終身聘僱制，最近 10 位申請終身聘僱的青年學者中，有 9 位勝出。

部份哈佛教師表示，因為這項制度，有越來越多傑出的青年學者願意到哈佛任教。哈佛現在為年輕學者設想也越來越周到，如減輕其教學時數、提供專業培訓機會，另亦提供幼兒照護協助。學校主管希望這些舉措能讓青年學者瞭解到，和以前比起來，現在學校已經更為重視他們。

資料來源：摘自 2010 年 5 月 14 日，高等教育紀事報 (The Chronicle of Higher Education)

